贵州省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研究中心文件

黔水保咨方案〔2022〕30号　　　　　　　　　签发：廖章志

关于报送《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的函

省水利厅：

受贵厅委托，我中心在贵阳组织召开了《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形成了技术评审意见。会后，建设单位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方案编制单位贵州致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会议形成的技术评审意见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修改。经我中心复核和审查，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现将技术评审意见上报。

附件：《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贵州省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研究中心

2022年5月7日

附件

《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位于毕节市赫章县财神镇境内，距和章县城约31公里，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104°37′45.4″～104°39′24.4″；北纬27°12′19.6″～27°13′3.7″。项目建设性质为兼并重组，兼并重组后生产能力为45万吨/年，矿区面积为1.9373平方公里，设计可采储量723.3万吨，矿井服务年限11.5年。建设内容主要有办公生活场地、生产及辅助生产场地、矸石周转场和附属系统等，总占地面积8.96公顷，其中永久占地8.88公顷，临时占地0.08公顷。建设期共开挖土石方54276立方米（含表土剥离1512立方米），回填土石方34010立方米（含表土回覆1512立方米），余方20266立方米全部运至建材公司进行综合利用，未产生弃渣。工程总投资为19335.84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119.9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项目建设总工期为16个月，2022年1月动工，2023年4月竣工。项目建设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项目区地处长江流域乌江水系，属中山地貌，气候为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多年平均降水量1000毫米，多年平均气温

13.4摄氏度，土壤类型主要为黄壤，植被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林草覆盖率约为60.24%，项目区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涉及乌江赤水河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2018年2月28日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关于对贵州优能（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企业煤矿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第三批）的批复》（黔煤兼并重组办〔2018〕35号）批复了本项目兼并重组方案，由原青松煤矿、高家庄煤矿和红岩煤矿进行兼并重组，兼并重组后保留青松煤矿，关闭高家庄煤矿和红岩煤矿。本次兼并重组前，原青松煤矿已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09年11月11日省水利厅以《关于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黔水保函〔2009〕99号）对其进行了批复，2021年9月8日省水利厅以“黔水保验备〔2021〕134”对其进行了验收备案登记；原高家庄煤矿和红岩煤矿均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建设单位已完成了水土流失治理工作。

受贵州省水利厅委托，贵州省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研究中心在贵阳组织召开了《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赫章县财神镇青松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毕节市水务局、赫章县水务局，建设单位贵州臻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制单位贵州致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会议邀请了五位贵州省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部分专家实地踏勘了项目现场，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

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编制内容的汇报，观看了项目图片资料，经过认真讨论与评审，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的有关规定，形成技术评审意见。会后，建设单位组织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经审查和复核，我中心基本同意修改后的报告书，提出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结论，项目区涉及乌江赤水河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项目建设应提高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严格施工管理，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

（二)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等的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分析与评价。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基本同意水保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8.96公顷，其中永久占地8.88公顷，临时占地0.08公顷。

三、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

同意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内容和方法。工程建设征占地面积8.96公顷，本次兼并重组可能扰动地表面积为4.13公顷。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总量为 200.9 吨，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114.2

吨。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采用西南岩溶区一级防治标准。同意设计水平年综合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0%，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6%，林草覆盖率 23%。

五、防治分区及措施总体布局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办公生活区、生产及辅助生产区、矸石周转场区和附属系统区 4 个一级防治分区；并进一步将生产及辅助生产区划分为已验收不扰动区和改扩建区 2 个二级防治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布设，主要防治措施为：

（一）办公生活区

本区已在场地南侧和道路内侧修建了排水沟，并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地整治后种植了乔木，场地内无明显水土流失，无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二）生产及辅助生产区

本区已在洗煤厂四周修建了排水沟，末端连接污水处理池，并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地整治后撒播了草种；应在改扩建区施工前，剥离扰动区域的表土，堆放在表土临时堆放场内，并做好临

时防护工作，施工过程中，在边坡坡面布设综合护坡，并在边坡上游来水侧和储煤场边坡坡脚修建截排水沟，末端顺接已有排水系统；施工结束后，对可恢复植被区域进行土地整治，以乔草结合攀爬植物的方式进行绿化。

（三）矸石周转场区

本区已在场地北侧修建了排水沟，末端顺接已有排水系统，场地内无明显水土流失，无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四）附属系统区

本区已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地整治后撒播了草种，场地内无明显水土流失，无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七、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组织及进度安排。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用地范围，禁止随意占压、扰动、破坏地表和植被；临时堆土（渣）要及时清运回填，严禁乱挖乱弃；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清理，恢复植被。加强施工组织管理与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中造成的水土流失；加强各类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

八、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工程主要采用调查巡查监测和无人机遥感监测等方法进行监测。

九、水土保持设计概算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基本同意建设期水

土保持总投资为362.86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287.24万元，水保方案新增投资75.62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中，工程措施费292.63万元，植物措施费2.94万元，监测措施费16.21万元，临时措施费6.13万元，独立费用36.71万元（监理费4.5万元），基本预备费3.37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87万元。

本次兼并重组前原青松煤矿占地面积为7.84公顷，建设单位已按原水保方案批复足额缴纳了补偿费15.68万元;兼并重组后青松煤矿占地面积为8.96公顷，其中使用原青松煤矿占地面积4.9公顷，新增占地4.06公顷，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4.87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技术评审意见仅用于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项目建设若涉及应由安全、林业、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审批或核准的内容，建设单位须按照上述部门的工作要求分别完善相关手续。

贵州省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研究中心　　　　　2022 年 5 月 7 日印发